

# 中華圖書資訊館際合作協會 第十三屆第五次理監事會議紀錄

時 間：106 年 6 月 16 日（週五）下午 2：00

地 點：臺灣大學圖書館三樓第一會議室

主 席：第十三屆理事長 陳光華

出席人員：詳會議簽到表

列席人員：呂姿玲主任（國家圖書館）、張素娟秘書長、劉曉青秘書

記 錄：張雅婷專員

## 壹、主席報告

- 一、第十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已於 106 年 3 月 24 日假靜宜大學國際會議廳召開，感謝靜宜大學蓋夏圖書館承辦此次大會，同時，感謝各位理監事的踴躍參與。
- 二、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於 106 年 3 月 27 日召開「大專院校圖書館涉及著作權之合理使用研商會議」，因本會曾於 105 年 7 月 19 日發函聲請並建議修改現行相關之著作權法，即受邀出席會議。請各位理監事參考其[會議紀錄](#)。
- 三、為使本會後續會務交接順利，前經理監事同意將主機置於雲端，目前已完成前置作業，預計 106 年 7 月 10 日以前將 web server、mail server 及電子報移轉至中華電信雲端主機。租用設備如下：  
一台網頁+電子報 (Linux 30G 硬碟空間)，一台 Mailserver (Windows 100G 硬碟空間)，費用部分一個月以 30 日計算，年度費用為 65,736 元。
- 四、國家圖書館邀請本會，連同中華民國圖書館學會一起聯合主辦「2018 年電子學位論文研討會」。國家圖書館於 106 年 5 月 29 日向 NDLTD 申請研討會主辦作業，並於 6 月 7 日接到通知，確認獲得主辦權。研討會舉辦日期為 107 年 9 月 26-28 日，本會將協助經費及籌備事項之策劃。

## 貳、會務報告

- 一、本會 105 年度工作報告、收支決算表、106 年度工作計畫及收支預算表

已於 106 年 3 月 24 日第十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提案討論通過，並於 106 年 4 月 24 日發函陳報內政部。

二、本會已於今（106）年度會員大會中發放會員閱覽證新證（期限：106 年 6 月至 108 年 5 月），並於 106 年 4 月 17 日發函，寄發未與會之會員單位。

三、截至 106 年 6 月 15 日止，已有 292 個會員單位完成繳費；74 個會員單位尚未繳費，將持續追縱。

#### 四、財務報告

（一）本會已於今（106）年 5 月 5 日依規定提報 105 年度所得稅，亦因符合「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故免納所得稅。

（二）本會今（106）年度截至 5 月份，經費執行率為 67.5%。

五、中部分區委員會於 106 年 5 月 17 日舉辦「著作權基礎觀念及簽定數位授權契約的注意事項」專題講座，秘書處於 4 月 25 日以電子郵件提請各位理事審核相關活動經費之申請，並已辦理完成。

#### 參、追蹤會議提案執行情形

提案編號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1	秘書處	會員三軍總醫院松山分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健仁醫院等 9 個單位提請撤銷其會員資格，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	依決議辦理。

提案編號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2	秘書處	各委員會 106 年度上半年度活動經費申請，提請討論。	<p>(一) 館際合作促進委員會申請之經費，應依據本會「經費動支準則」之項目辦理，請秘書處再與其討論申請表之修改。</p> <p>(二) 北部分區委員會之 106 年 3 月 29、30 日「圖書館推廣研習活動—新媒體基礎課程」之申請表修改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舉辦緣由及概要，請修正說明，以符合活動邀請對象之參與。</li> <li>2. 講員修改為 4 人，相關費用即修改為 1,600 元/時*3 小時*4 人=19,200 元。</li> <li>3. 舉辦日期為 2 天，餐費之列舉應修改為 55 元*70 人*2 天=7,700 元。</li> </ol> <p>(三) 南部分區委員會，照案通過。</p> <p>(四) 現行之「經費動支準則」將於下次理監事會議提案修正。</p>	依決議辦理。
3	靜宜大學圖書館	第十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籌備事項，提請討論。	<p>(一) 講師交通費應為 2 人。</p> <p>(二) 主持人為協會理事，建議毋須支付主持人費。</p> <p>(三) 建議西點餐盒之單價訂為 100 元。</p>	依決議辦理。

提案編號	提案	案由	決議	執行情形
4	秘書處	第十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受獎名單，提請討論。	(一)請各委員會再次確認是否有其他推薦名單，並於二月底前提交秘書處彙整，再以通訊方式請理監事們審查。 (二)105年度館際合作服務(NDDS)績優圖書館，前3名頒發獎座，其他頒發獎狀。	依決議辦理。
5	陳光華 理事長	擬建置便於使用者查詢之聯合目錄，提請討論。	照案通過，由協會發函予各圖書館協助辦理，並由臺灣大學圖書館進行聯合目錄之建置。	秘書處已於106年3月1日發函各會員單位，請參考聯合目錄建置進度說明。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會員漢銘醫院及新北市議會提請撤銷其會員資格，提請討論。

說明：

(一)「漢銘醫院」於106年2月23日來電表示，該單位已與彰基醫院合併，故提請撤銷其會員資格。

(二)「新北市議會」於106年2月23日來電表示，其單位讀者較少使用館際合作服務，故提請撤銷其會員資格。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提請同意「林新醫療社團法人烏日林新醫院」及「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之入會申請。

說明：

(一)「林新醫療社團法人烏日林新醫院」及「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分別於今(106)年4月20日、5月26日申請入會，二圖書單位之藏書量及期刊種類皆符合本會入會標準，承辦人員亦受過圖

書館學專業訓練，故具備本會正式會員條件。

(二)檢附本會入會資格審查標準及二圖書單位之入會申請相關資料。

建議：依據本會現行之會員單位類型，將「林新醫療社團法人烏日林新醫院」列為專門圖書館；「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列為大專校院圖書館。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請秘書處發函給大型企業機構／單位（如中華電信公司），鼓勵並吸引其圖書館／室單位加入本協會，以提升本會會務之發展。

### 提案三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本會會員入會申請表格之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第十三屆第一次會員大會及第二次理監事暨各委員會聯席會議之決議，本會會員單位類型變更為國家圖書館、公共圖書館、大專校院圖書館及專門圖書館等 4 種，表格欄位圖書館類型之勾選即建議修正。

(二)表格欄位之收藏現況，建議將圖書／期刊類型改為開放式欄位填寫，例如：(醫學)類，(500)冊。

(三)檢附新舊版之「會員入會申請表格」。

決議：修訂通過（附件 1）。

### 提案四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東部分區委員會之活動經費申請，提請討論。

說明：

(一)東部分區委員會計劃於 106 年 7 月 13 日舉辦「地質與環境教育：圖書館主題閱讀推廣與行銷工作坊」，擬申請活動經費。

(二)檢附本會經費動支準則。

決議：

(一)照案通過。

(二)請提案討論提高各委員會年度辦理活動之經費總額。

### 提案五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本會「各委員會活動經費動支準則」及申請表之修正，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本會第十三屆第四次理監事暨各委員會聯席會議之決議辦理。
- (二) 為妥善運用本會經費，並俾利各委員會活動經費之申請作業，即提請修正本會現行之經費動支準則及申請表。

建議：

- (一) 準則所列各項活動得動用之經費標準，改以表格方式呈現。
- (二) 修改舊準則所列資料費之定義，並增設膳食費及雜支。
- (三) 參考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編列基準」，修訂本會「各委員會活動經費動支準則」。
- (四) 檢附新舊版之「各委員會活動經費動支準則」及申請表。

決議：修訂通過（附件2）。

### 提案六

提案單位：秘書處

案由：今（106）年3月24日第十三屆第二次會員大會提案決議事項，須經理監事會確認者，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須追蹤討論議題如下：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說明	決議
3	交通大學圖書館	懇請協會建置電子資源授權館際合作查詢系統。	因讀者申請文獻傳遞的內容，越來越多是電子期刊或電子書。為方便各館查詢電子資源的館際合作授權範圍，據此提供文獻傳遞服務，請協會建置查詢系統，以嘉惠所有合作館。	請國研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NDDS工作團隊參考，納入系統後續辦理工作項目。
4	臺南大學圖書館	建議更新全國文獻傳遞系統複印申請表上Ariel的傳遞方式。	一、NDDS系統複印申請表上傳遞方式：Ariel，只有圖書館員了解其意義，讀者大都不知Ariel為何，且目前	請國研院科技政策研究與資訊中心NDDS工作團隊參考，並研擬適當因應做法。

提案編號	提案單位	案由	說明	決議
			<p>Ariel 已有名無實，實際都以 e-mail 傳送。</p> <p>二、目前以 e-mail 傳送其成本低於一般影印，為嘉惠讀者，建請各館能適度調整其價格。</p>	

(二) 科政中心回應如下：

1. 提案三：擬於新系統改善計畫中研擬對策，將會在適當時機邀請圖書館成員一起共建共享資訊電子資源的館際合作授權範圍。
2. 提案四：現階段已於 Ariel 的選擇項目並列“館對館影像傳送”說明，以中英文對照減低同道在業務處理和讀者解釋的問題。對於整體傳遞方式改善與收費問題，會於近期與會員館研擬因應措施，做為未來服務改善項目。

決議：照案通過。

#### 提案七

提案單位：國家圖書館

案由：有關邀請貴會擔任「第四屆玄覽論壇學術研討會」協辦單位及補助活動辦理經費 60,000 元乙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貴會以促進圖書館館際間資訊交流與服務為成立宗旨，致力於推動並贊助館際合作業務與相關學術研討會議。爰此，謹請貴會擔任本活動之協辦單位，惠予提供卓見，並補助各級公共圖書館館員參與論壇之餐費及交通費用新台幣 6 萬元，俾利圖書資訊館際合作活動之推展，達成人才培育之目標。
- (二) 檢附協會活動經費申請表及「第四屆玄覽論壇學術研討會」計畫書。

決議：

- (一) 國圖於前(104)年曾向本會申請補助 NT\$6 萬元，本會經理監事討論後同意補助 NT\$3 萬元。
- (二) 請秘書處發函給所有理監事，進行通訊投票，列出「同意補助 3

萬元」、「同意補助 6 萬元」與「不同意補助」三個選項，再依據投票結果，通知國家圖書館後續辦理。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